

“稳岗留工”行动让务工人员就地过年更安心

留辽过年 暖在身边

本报讯 记者徐铁英报道 日前,省人社厅召开“迎新春送温暖、稳岗留工”专项行动和服务保障工作调度视频会议,要求各级人社部门摸清底数、精准施策,合理引导务工人员就地过年,确保专项行动期间各项服务保障措施落实到位。

为做好留辽过年的外地务工人员服务保障工作,省人社厅在全省开展“迎新春送温暖、稳岗留工”专项行动,

包括开展稳岗留工活动,持续开展重点企业用工调度保障工作,优先确保重点企业、重大项目、重大工程连续生产、用工有保障。根据春节前后企业开工复工和农民工返乡返岗情况,省人社厅会同相关部门提供“点对点”专车、专列、专机服务。对春节前后有规模用工需求的企业,采取有组织、有计划统一送达的方式,为农民工提供“出家门进车门、下车门进厂门”的运输服务。

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公共就业服务活动,不间断组织开展特色专场线上线下招聘活动,为企业和劳动者搭建供需对接平台。对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口等重点帮扶对象,优先支持外出就业,优先稳岗就业,优先兜底帮扶。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依法取缔“黑中介”,查处就业歧视等违法违规行为。持续开展农民工工资拖欠专项行动,重拳打击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行为,查处违法案件,全力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

与此同时,进一步落实失业保险

阶段性降费率、稳岗返还等政策,进一步提高参保企业政策享受率。根据物价涨幅及时启动社会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为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发放价格临时补贴。落实稳岗扩岗补贴政策,统筹开发不超过3个月临时公益性岗位,兜底帮扶一批难以通过市场渠道实现就业的务工人员。面向重点群体提供至少1次职业指导、3个适合的岗位信息、1个培训项目。鼓励企业开展职工技能培训,对符合发放补贴条件的企业按规定加速兑现职业培训补贴经费。组织农村劳动力参加免费培训,增强就业能力。

查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790件 我省为农民工追发工资11.4亿元

本报讯 记者徐铁英报道 2月2日,记者从省人社厅获悉,全省范围内开展化解欠薪案件“回头看”活动和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以来,截至目前,全省共查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790件,为3.3万名农民工追发工资待遇11.4亿元,欠薪案件及时动态清零。

为有效遏制拖欠农民工工资事件发生,我省健全了保障工资支付长效机制。健全完善建设领域招投标、承包履约管理、工程款结算、建筑用工等制度规定,积极开展打击违法发包、转包等专项执法检查,有力维护建设市场秩序。进一步强化政府投资项目审

批管理,加快基本建设资金预算执行进度,确保政府投资项目基本无拖欠。严格落实按月足额支付工资、用工实名制、分账制、银行按月代发制、工资保证金等各项制度措施,提高源头预防欠薪能力。

加大欠薪案件发现查处力度,进一步畅通农民工举报投诉渠道,建立劳动保障监察投诉举报案件省级联动处理机制,将12333电话、互联网和各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举报投诉窗口等渠道接收的所有举报投诉信息,通过同一举报投诉信息处理平台反映和运行,实现了“一点投诉举报、全省联动处理”。

创新发展 打造钢铁品牌

本钢集团将车轮钢作为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效益最大化的核心产品精耕细作。近日,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发布2020年冶金产品实物质量品牌培育产品名单,本钢集团多项产品被冠名为“金杯优质产品”,其中,两款车轮用钢被冠名为“金杯特优产品”。产品实现了以专用钢材替代普通材料,以多个品种替代单一品种,助力企业走上品牌发展之路。图为本钢集团热轧板卷成品。

本报记者 唐佳丽 文并摄



为振兴新突破 提供强大“第一动力”

(上接第一版)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后补助支持力度,落实科技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推动全社会科研经费投入增长7.5%,科技成果省内转化率提高3个百分点。广泛开展“科技企业云培训”系列活动,扩大科技政策知晓度,全年培训企业人员1万人次以上。

同时,加快构筑创新高地,集聚新兴产业集群。力争全省高新区地区生产总值占全省比重达到16%,高新技术产品产值

占全省比重达到25%。今年支持沈大两市建设沈阳浑南科学城、大连英歌石科学城,为辽宁实验室等重大科技平台配套,承接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建设省内首批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集聚区,构建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培育库,成立省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技术创新联盟。力争全省高新区集聚科技型重点企业等重点科技资源占全省50%以上,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全省比重达到21%。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上接第一版)

(二)有效运用法治力量,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是一场大考。常委会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要求,坚持立法先行,采取执法检查、一线督导等多种形式,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展现责任担当。

为疫情防控提供法治保障。召开常委会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依法科学有序做好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调研促进决定有效执行,实地走访生产流通企业、乡镇村屯、街道社区,深入了解实情,提出意见建议;把调查研究与第三方评估结合起来,科学评估我省公共卫生应急管理法治建设,积极推动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制定,筑牢法治防线。编辑法律法规汇编,为疫情防控提供法律依据。推进法律适用一致性,省法院与省公安厅联合出台文件,依法惩处疫情防控期间拒不执行政府防控决定、命令的行为。

为复工复产提供助力。检查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决定和野生动物保护法实施情况,组织法律知识问卷调查,实地查看47个典型场所,随机抽查34个交易市场,及时反馈检查情况并督促整改,提出法律修改建议。听取审议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专项报告,总结经验和成效,针对短板提出建议。就支持我省旅游市场主体克服疫情影响做大做强开展调研,深入了解各类旅游市场主体面临的困难,提出9方面问题和13条建议。按照省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深入基层,实地查看企业、新建项目,针对中小微企业用工、国家普惠制政策落实等问题提出指导意见,助力企业对接省内外市场。

为共克时艰献计出力。开通疫情防控代表建议办理直通车,第一时间交付承办单位,9件建议全部被有关部门采纳。发出致全省各级人大代表的一封信,广大代表纷纷响应,积极投身抗疫一线,大量捐款捐物,汇聚起齐心抗疫的强大力量,展示出人大代表的忠诚担当和为民情怀。

(三)充分发挥主导作用,立法质量和效率不断提升

做好地方立法工作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常委会紧扣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按需立法、急用先行,地方特色更加突出,与改革决策衔接更加紧密。

立法前置化解现实急需问题。制定防范和处置金融风险条例,为金融安全、社会稳定、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金融环境。制定铁路安全管理条例,保障铁路运输畅通,保护人身和财产安全。在全国率先出台关于促进快递业健康发展的决定,依法保障企业、消费者和从业人员的合法权益。制定企业民主管理条例,促进建立和谐劳动关系。制定测绘地理信息条例,维护地理信息安全。

立法引领和推动体制机制创新。制定电梯安全管理条例,规范构建全省统一的电梯安全管理服务平台,逐步建立数字化电梯安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机制。制定城镇燃气管理条例,顺应“智慧燃气”发展趋势,支持燃气工程智能化应用,促进燃气管

理制度创新。制定法治宣传教育条例,完善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部门各司其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制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条例,建立健全解决途径相互衔接的联动机制。

深化备案审查工作。制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完善备案审查平台业务功能,全面推动和规范我省各级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主动申报报送备案的59件规范性文件。

奠定民法典实施基础。组织专项清理,委托第三方对现行有效的省本级地方性法规逐条评估,修改12件、废止3件,确保地方性法规内容与民法典有效衔接。调研我省学习贯彻民法典情况,重点视察法院相关工作,促进民法典学习宣传和普及教育,推动民法典深入人心。

(四)坚持问题导向,监督实效进一步增强

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是开展监督工作的重要遵循。常委会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强化问题清单、第三方评估、上下联动等方式,推动以小切口解决大问题,监督机制更加完善。

推进优化营商环境。连续四年开展营商环境条例执法检查,对市场主体反映强烈的问题,及时交办、强化跟踪,不断提升市场主体的满意度。开展土地管理法执法检查,加快盘活利用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跟踪调研就业促进法及我省条例执法检查报告审议意见落实情况,以高校毕业生在辽就业、返乡农民工和困难群体就业形势为重点,促进灵活就业和创新创业。检查反不正当竞争法实施情况,高度关注社会各界反映强烈的媒体广告问题,督促相关部门研究处理。调研法院民事审判工作,对法官、律师、当事人等7000余人进行问卷调查,有效运用第三方评估,听取审议专项报告,反馈问题清单;调研公安机关行政执法建设情况,在向信访部门了解情况、发放调查问卷的基础上,面对面征集多方意见建议,查找突出问题,督促依法整改。

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办事方便、成本竞争力强、高质量发展项目储备等3方面23项重点内容,组织开展专题调研,直接听取市场主体和利益相关人合理诉求,切实推动解决14个具体问题,形成建议清单,向省政府反馈建立健全营商环境监督员制度等6条建议,省政府责成相关部门牵头落实。调研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贯彻落实情况,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推进科技进步法实施。开展农业机械化促进法执法检查,推动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效转型升级。调研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和社会保险法实施情况,提出法律修改建议,听取审议工作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促进社会保险事业健康发展。积极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在辽慈善法执法检查的反馈意见,推动20个问题全部整改到位。调研全省“十三五”规划纲要编制工作,督促调研意见落实。

推进财政资金聚力增效

调研全省争取和使用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和地方政府债券情况,以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及重大项目落地为审查重点,推动预算安排和执行更好保障重大决策。制定加强对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监督的实施意见,听取相关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以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重大政策落实情况为重点,督促建立健全审计整改长效机制。听取审议2019年度全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综合报告和地方企业专项报告,推动全省各县区政府提前实现国有资产监管情况向同级人大报告制度全覆盖。

推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对2019年我省通过法定监督方式推动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自查自评,调研各市人大常委会污染防治攻坚战监督工作成效考核情况,反馈问题清单并跟踪落实,确保考核大项事项满分。听取审议专项报告,督促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和水污染防治法、海洋环境保护法执法检查审议意见整改落实。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执法检查,实地查看点位87个,随机抽查点位38个,促进土壤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条例执法检查,跟踪推进省重点输供水工程建设,督促省政府实行最严格的地下水资源管理制度,推动各受水市加快二期配套工程建设,确保在建净水厂全部具备通水条件。开展民族区域自治法及我省实施办法执法检查,调研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推动民族团结成果转化,建议建立“辽东生态文明试验区”,助力建设“辽东绿色经济带”。

推进民生保障和改善。连续五年跟踪监督脱贫攻坚工作,开展调研并听取审议专项报告,邀请部分全国、省人大代表全程参与,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意见建议。连续三年跟踪监督中小学生学习负担情况,以实地调研、网络视频座谈等方式,广泛听取意见建议,推动出台中小学生课后服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管理等政策。连续两年跟踪监督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形成问题清单转交相关部门研究处理。调研医疗保障工作并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提出尽快理顺管理体制,加大打击欺诈骗保力度等意见建议;抓实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提出补齐设施建设短板、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等意见建议,促进人民生活品质提高。

(五)尊重代表主体地位,代表工作持续深化

服务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就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常委会加强政治引领,拓展知情知政渠道,邀请更多代表参与重点工作,更好发挥代表作用。注重支持代表依法履职。实现对代表政治培训全覆盖,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等为主题,组织2期中网络视频培训,有效提升代表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完善工作制度,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省人大代表工作的22条具体措施。开展人民代表、优秀议案建议表彰活动,引导全省各级人大代表听党话、跟党走,履好职、尽好责。积极跟进、

多方推动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辽宁代表团全团建议落实到位,国家发改委正式批复支持建设辽西两市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

注重深化“双联系”制度。常委会组成人员采取电话、座谈、调研、走访等多种形式联系代表170余人次。坚持常委会会议期间组织列席代表进行座谈,邀请代表420余人次参与执法检查、调研视察等,充分征求、吸纳代表意见建议。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平台建设全面铺开,截至目前,全省共设立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等工作平台14000余个;推进代表履职信息化平台建设,通过互联网、微信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拓宽联系渠道。

注重提升议案建议办理质效。落实督办建议答复承诺解决机制,建立办理工作台账,组织集中检查,对承办单位较多的单位和部门进行现场督办,将建议提出和办理情况纳入省委政治巡视监督的重要内容。针对建议办理和答复意见是否满意、提出的问题是否得到解决、是否需要跟踪督办等事项,开展“回头看”“二次办理”。

(六)适应新任务新要求,自身建设切实加强

加强自身建设是依法履职的基础和保障。常委会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不断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

坚持不懈优化政治生态。严格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长效机制,对主题教育和巡视整改进行“回头看”,做好“后半篇文章”。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刻汲取辽宁拉票贿选案沉痛教训,认真落实民主生活会、双重组织生活、谈心谈话制度,常委会党组成员发挥带头作用,形成“头雁效应”。重温习近平总书记“9·28”重要讲话精神,组织“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个个都是开放形象”活动,共同为振兴发展想“金点子”,提好建议,做振兴发展的主人翁。驰而不息狠抓党风廉政建设,牢固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深入推进作风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机关干部队伍。构建常委会党组领导、机关党组组织实施、各党支部结对帮扶的扶贫工作大格局,宽甸满族自治县定点扶贫工作卓有成效。进一步健全信息化工作规程和运行管理机制,推动信息化智能化升级。

认真做好群众来信处理、来访接待工作,开通网上信访渠道,依法解决群众诉求,切实维护百姓权益。

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大局和我省发展需要,克服疫情影响,灵活安排与外国地方议会的友好活动,推动首个中美省州立法机关交流合作机制走深走实,互赠物资、携手抗疫,深化友谊。建立省人大常委会国际交流合作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开展对外经贸合作。

一年来,常委会用立法等形式坚定不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辽宁工作的重大指示批示精神,制定加强地方金融监管等法规,迅速推动慈善法执法检查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建立智

库、与各市人大常委会开展联动研究工作,得到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充分肯定。

各位代表,总结一年来工作,我们深切地体会到,做好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一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人大工作,特别是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确保人大工作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一定要坚持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旗帜鲜明将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做好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辽宁实践这篇大文章。一定要坚持围绕全省工作大局谋划和开展工作,紧扣省委贯彻落实党中央大政方针的决策部署,找准人大工作定位和切入点,坚持依法履职、为民履职、创新履职,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以人大工作新突破助力辽宁振兴新突破。

一定要坚持在提高工作质效上聚焦发力,用“事情办成了”“问题解决了”衡量工作成效,把人大该干、能干的事情干好、干成、干出实效。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立法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新要求的主动性、前瞻性特别是按需立法、加快立法、立管用等方面还不到位,确保法律法规有效实施的监督工作还有差距,代表的履职能力和作用发挥还不均衡,对这些问题和不足,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1年的主要任务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开局之年。省人大常委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围绕贯彻省委十二届十四次全会、十五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服务全省大局,依法履职尽责,进一步开创人大工作和建设新局面。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有新加强

以党的创新理论统领人大工作,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充分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法治辽宁建设中的重要作用。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推进党对人大工作全面领导的具体化、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

(二)着力推进立法质量和效率有新提升

加强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立法,制定大数据、科技创新、知识

产权保护、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地方储备粮管理等地方性法规,为“数字辽宁、智造强省”建设提供法治保障。突出地方特色,坚持“小快灵”,成熟几条几条立法,增强立法的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持续抓好立法队伍建设,加强对设区的市和自治县立法指导和培训。

(三)着力推进监督工作有新突破

围绕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以提升公务人员服务意识、担当精神和优化辽宁法治环境、信用环境为重点,以问题为导向,开展营商环境条例执法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坚持反馈清单、跟踪整改,直到问题有效解决;调研非公有制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司法保护情况,听取审议“七五”普法工作报告。围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听取审议财政科技资金投入和使用管理情况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调研辽东绿色经济区优先发展全域旅游情况,检查畜牧法、安全生产法及省条例实施情况;助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调研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粮食安全保障。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听取审议中小素质教育工作报告,开展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执法检查,调研全民健身条例和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发展决议落实、人口老龄化情况,跟踪监督社会保险法实施情况。围绕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听取审议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及依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情况等报告,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执法检查,调研大伙房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

(四)着力推进代表工作有新成效

聚焦推动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培育壮大新动能等重点任务,组织代表调研、视察,服务代表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探索建立联合督查督办工作格局。推进“双联系”工作,深化专门委员会联系代表机制;加强对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等平台建设的指导,促进代表密切联系群众。加强代表政治培训,大力宣传优秀代表履职事迹。

(五)着力推进自身建设有新气象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永恒课题和终身课题,完善长效机制。组织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以机关营商环境法治建设年为重点,提高抓落实、善落实能力。深化人大智库建设,推进理论和实践研究。拓展宣传报道的深度、广度,全面反映全省各级人大依法履职成效。加强工作联系,形成全省各级人大协同联动工作新局面。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外事工作部署及省委要求,积极做好对外交往工作。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工作,任务繁重,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各项要求,树牢主人翁意识,履行主人翁责任,发挥主人翁作用,齐心协力、依法履职、真抓实干,全力推动辽宁“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为实现新时代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作出新的贡献!